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安润信(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中安和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中安")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8,548,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7%。上述股份均为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2年9月16日起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天津中安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685,547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00%,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天津中安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8月1日,天津中安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津中安和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548,905	6.37%	IPO前取得:8,548,90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津中安和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3/2/1-2023/8/1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00	未完成:2,685,547股	8,548,905	6.37%

注:截至2023年8月1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减持计划期间,天津中安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是股东天津中安根据自身需要、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判断实施的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3-030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及前期进展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浙江三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进科技")原少数股东戴明西关于三进科技2021年度业绩赔偿涉诉事项,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2023年8月4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路桥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浙1004执226号之一],执行标的为被执行人戴明西支付给申请执行人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款189,053,019.51元及相应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诉讼费987066元、执行费257440元由被执行人承担。路桥人民法院认为,因被执行人戴明西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本案符合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条件。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七条之规定,裁定如下:终结本院(2023)浙1004执226号案件的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有权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被执行人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履行债务的义务。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公告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1、公司对2021年度业绩对赌案件的财务处理方式为根据案件执行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收益确认,具体数据以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2、公司享有要求被执行人继续履行债务的权利,后续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公司会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同时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浙1004执226号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3-027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7月31日至8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3年8月3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2023年8月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现对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2023年8月4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6.96元/股。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日触及异常波动后,于8月4日再次涨停,股票价格波动较大。

公司股票近2个交易日内平均换手率为20.22%,累计换手率为40.44%,最新动态市盈率为65.02(来源于第三方股票交易软件,仅供参考)。公司股票近两日换手率明显增大,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关注到"室温超导"热点概念。公司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及泵。公司不涉及"室温超导"相关业务,也未开展相关研发和投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英纳超导技术有限公司从事铋系高温超导线材的研发生产,产品主要应用于科研和电力电缆、能源交通(电机)领域,与"室温超导"无关。2022年度,北京英纳超导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收入71.59万元,实现净利润-402.26万元。目前收入主要来源于线材和教具的销售,收入金额小,处于亏损状态,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大事项核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因公司派送股票红利调整回购数量和价格。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二)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截至本公告日,公示期已满45天,在此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申报。

(三)2023年8月1日,公司披露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70,400股(公告编号:2023-070)。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34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670,40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3年8月3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6,791,135	-1,670,400	295,120,735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4,332,000		1,284,332,000
总计	1,581,123,135	-1,670,400	1,579,452,735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2023-060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何天奎先生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032,146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732,14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00,000股),占公司总股的0.10%。

2、公司董事李进先生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466,26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46,26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20,000股),占公司总股的0.0453%。

3、公司董事会秘书吕科霖女士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438,176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38,17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00,000股),占公司总股的0.042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公司董事何天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股份不超过258,036股,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2、公司董事李进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股份不超过116,567股,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吕科霖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股份不超过109,544股,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何天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32,146	0.1000%	其他方式取得:1,032,146股
李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66,268	0.0453%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6,268股 其他方式取得:220,000股
吕科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8,176	0.0426%	其他方式取得:438,17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何天奎	不超过:258,036股	不超过:0.025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58,036股	2023/8/28-2024/2/27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李进	不超过:116,567股	不超过:0.011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6,567股	2023/8/28-2024/2/27	按市场价格	二级市场取得的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吕科霖	不超过:109,544股	不超过:0.010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9,544股	2023/8/28-2024/2/27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何天奎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在本人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且在离任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何天奎、李进、吕科霖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各自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3-078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徐岱群女士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徐岱群女士计划自2023年7月4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00,88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0.5%)。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徐岱群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徐岱群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股份减持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徐岱群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8月4日	74.30	280,700	0.25

注:2023年7月13日,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徐岱群女士可减持股份数量由400,884股增至561,237股。

徐岱群女士在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徐岱群女士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人民币71.50元/股至76.50元/股。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徐岱群	合计持有股份	6,001,562	5.35	5,720,862	5.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6,001,562	5.35	5,720,862	5.10
	有限售条件股	-	-	-	-

注:2023年7月13日,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徐岱群女士持股数量由4,286,830股增至6,001,562股,公司总股本由80,176,800股增至112,247,520股。

二、承诺与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徐岱群女士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其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3)其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徐岱群女士的减持事项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徐岱群女士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详情可参考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徐岱群女士的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徐岱群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证券代码:300068 证券简称:南都电源 公告编号:2023-082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都电源	股票代码	3000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曲艺	郑溪
电话	0571-56975697	0571-56975697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822号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822号
电子信箱	nddy@naradapower.com	nddy@naradapowe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94,629,937.42	5,634,570,813.44	4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147,340.68	529,474,569.44	-4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4,720,873.16	40,999,780.99	59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9,681,420.50	404,027,922.56	-300.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61	-42.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61	-4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10.62%	-4.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468,698,742.52	16,012,002,624.01	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98,527,357.12	5,151,240,190.49	6.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6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6%	75,766,340	0	质押	30,000,000
朱保义	境内自然人	6.09%	52,658,293	39,493,720	质押	36,840,000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0%	43,250,000	0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2.90%	25,070,566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其他	2.35%	20,296,27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3%	17,553,03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	15,865,11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5%	15,098,970	0		
上海益都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3,188,8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	12,262,08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与上海益都实业有限公司属同一控制人,为关联企业。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业务开展:全力聚焦储能业务,加深产业一体化布局

1、储能业务:在手订单饱满,锂电规模化项目落地

报告期内,全球储能市场规模持续增长,需求旺盛。公司持续深耕全球重点国家储能市场,进一步加强欧洲、北美、日韩等多个海外属地服务中心配置,完善全球销服一体化的布局,得到全球行业及国内外客户一致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与国内外主要大型能源开发商及设备集成商深化战略合作,在手订单饱满,累计签约超6GWh。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与大型能源集团意大利电力、法国电力、美国能源公司、Ingeteam、Upside、RES等深入战略合作,相继在意大利、美国、法国、德国、英国、韩国等国家中标多个储能项目,进一步拓宽海外市场。国内市场方面,中标豫能控股、中国电建、国家电投、中国铁塔等多个项目;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工业储能业务,以国产替代进口的高端产品为主,以高毛利、回款优先为原则获取订单。

2、资源再生业务:打造锂电产业链闭环,助力储能产业一体化

锂回收方面,随着公司锂电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同步加快锂电回收项目建设,满足产业链闭环需求;进一步提升锂电材料一步法优先提锂、磷酸铁资源化利用、锂盐双极膜法制备等关键处理技术,持续提高回收率及产品纯度,同时保证过程清洁环保。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展回收渠道,有力保障公司锂电产品原材料供应,全面提升公司锂电业务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内部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

铅回收方面,持续多举措推进降本增效,开展除铜渣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铅、锑、锡、铜资源一次熔炼,分类回收,铅回收业务的综合回收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产能建设:加快锂电及锂电回收产能建设

为了满足快速增长的储能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产能建设,完成3GWh储能锂电电芯及3GWh系统集成产能建设。目前,公司已有储能锂电电芯年产能10GWh、系统集成年产能10GWh,另有4GWh储能锂电电芯产能在建,此外,公司新建年产10GWh智慧储能系统建设项目已于6月底开工。随着上述锂电项目的建设及产能释放,公司在储能领域产品及系统交付能力将大幅提升。

公司子公司华铂新材料现有年处理7万吨废旧锂离子电池回收能力,年处理 15 万吨锂离子电池绿色回收综合利用项目一期也已开建,进一步实现从产品、运营服务、梯次利用、废旧电池回收到再利用的锂电产业链闭环,有力保障公司锂电产品原材料供应,提升公司锂电业务盈利能力。

(三)技术牵引市场,加快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应用

技术创新始终是公司的核心生产力。在以"技术牵引市场"的战略思想指导下,公司研发注重与市场的对接,加快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储能行业发展大趋势,完成305Ah单体大容量铁锂电芯开发以及新一代液冷储能系统开发;同时新增UL、IEC等国际认证50余项,储能产品认证累计超200项。公司305Ah储能电芯拥有20年超长寿命,体积能量密度超过380Wh/L,循环寿命可达12000次,能量效率超95%;公司最新一代Center L Plus液冷储能系统采用PACK内微泄漏检测、PACK级无源自启动抑制起火、双循环备份等技术,系统安全性、可靠性、紧凑性进一步提高。同时,公司完成all in one 分布式储能系统一体柜的开发,产品将长寿命电芯、高安全BMS、高效能PCS和智能化EMS高效集成在一个户外机柜,可通过交流侧直接并联,方便快捷地实现积木式搭建,目前已经广泛应用于工商业客户。

在工业储能领域,完成5min-2h IDC高压锂电系列产品开发,涵盖不同直流额定电压和放电倍率,拓宽产品系列,满足数据中心等高端电源场景需求。系统采用放电无缝切换技术以及四重安全保障机制设计,开发全方位安全可靠的备电系统,解决了后备电源系统转型高压锂电的最主要痛点;取得UN38.3、UL1973、UL9540A等多项认证,在中国、美国、韩国、马来西亚等国家获得广泛应用。

在材料与再生方面,开发综合提锂技术,不断优化工艺,最大限度减少废水废气中锂的损失,锂回收率达92%以上;磷酸铁资源化技术和石墨再生技术得到突破,分别进入中试和批试阶段。

储能产品技术的创新离不开材料的创新,公司在长循环石墨、电解液和补锂剂方面持续创新,为储能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撑。同时,公司积极储备下一代电池储能技术。钠离子电池方面,开发高容量高压实硬碳材料,持续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和循环寿命;开发20Ah钠离子电池产品,能量密度135-145Wh/kg,循环寿命大于3000次,通过针刺、加热等安全测试。固态电池方面,突破卤化物电解质关键材料技术,相比硫化物对环境更加稳定;构筑准固态导锂界面,均匀锂离子沉积,高比能准固态电池循环600次容量无衰减。

自主研发之外,公司积极开展同国际、国内高层次企业、院校的技术合作,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与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中南大学等均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实现科研资源共享,保证公司持续走在行业技术领域前沿,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技术优势。

(四)完善激励机制,打造高效团队

公司持续倡导务实、高效、协同、创新的企业文化;同时以价值创造为指导思想,进一步优化薪酬福利体系,实施长效激励机制,2023年落地新一期股权激励;持续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考核;进一步完善干部梯队建设,持续打造年轻化、专业化、忠诚度高的优秀团队。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3-055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2023年8月3日,公司以E-Mail和微信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3位监事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袁义祥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北京多来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来点信息公司")、北京格致璞科技有限公司、潘广鹏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公司拟以增资方式向多来点信息公司投资不超过25,000.00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万元整),直接持有其本次投后不超过7.692%的股权,并拟向多来点信息公司支付贰仟万元(RMB2,000万元)交易诚意金,以获得一定期间排他期。排他期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拟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6)。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1票。

董事曹星女士弃权,弃权理由:本人对标的公司行业了解不多,标的公司的相关尽调工作尚未完成,相关经营及财务状况尚不清晰;截至目前,本人对本次投资的可行性持保留意见,故投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CFO(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CFO(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臧勇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需要提出辞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秀琴女士出任公司CFO(财务总监),陶恒亮先生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3-056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拟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根据本次拟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各方同意,拟按照标的公司100%股权投前估值300,000.00万元,亿阳信通或其指定主体拟以增资的方式向标的公司投资不超过25,000.00万元,直接持有投后标的公司不超过7.692%的股权。(上述估值水平及投资金额、投后比例系各方磋商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最终交割的具体投资金额、具体估值水平、具体的股权比例、交易方式、交易步骤、交易条件将以其他相关方后续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中的约定为准。)

●本次拟支付的诚意金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本次投资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各方就拟议交易签订的正式交易协议以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为准。如本次投资最终未达成交易,诚意金将全额返还并加收资金占用费。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为意向性协议,仅代表各方就投资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内容以后续签订的正式交易协议以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为准。

●本次投资具体事宜尚待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本事项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因素,最终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如有)等事项完成后,公司后续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投资事宜预计投资金额较大,目前尚未明确具体投资安排,可能会对公司短期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资金及项目的实际情况确认投资安排并实施。如遇公司资金紧张等,可能会对本项目的投资金额及投资进度造成影响。鉴于公司因违规担保事项导致的涉诉事项尚未完全结案,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无法推进本项目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

一、交易概要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北京多来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北京格致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潘广鹏(以下简称"丁方")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各方同意,拟按照乙方100%股权投前估值300,000.00万元,由甲方或其指定主体拟以增资的方式向乙方投资不超过25,000.00万元,直接持有投后乙方不超过7.692%的股权,并拟向乙方支付贰仟万元(RMB2,000万元)交易诚意金,以推进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磋商谈判等工作。《投资框架协议》约定的本次交易排他期为自《投资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

本次交易最终交割的具体投资金额、具体估值水平、具体股权比例、交易方式、交易步骤、交易条件将在交易各方后续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中进行约定。如果排他期内各方未能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除非本协议各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应在排他期限届满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返还全部诚意金并支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及资金实际占用天数计算的资金占用费。

乙方目前为国内餐饮行业最大的SaaS(软件运营服务)系统服务商,拥有全产业链产品矩阵,为国内超过50%的餐饮连锁百强客户提供智能化管理和决策支持。公司旨在通过本次战略投资整合资源,结合公司在数字化和智能化业务领域的技术优势,布局餐饮SaaS行业,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框架协议的签署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北京多来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多来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695777835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9日

法定代表人:丁永涛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3号楼8层8D1、D2

经营范围: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硬件的开发、设计、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维修办公设备、机